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1月30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杰芳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召开临时会议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五天通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拟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前五日通知的要求。各位监事在充分了解《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公司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要求以及监事权利的内容基础上，作出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过渡，公司监事会同意第四届监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五届监事会由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 1 名职

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同意提名段旭东、罗震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韩敏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以累积投票制的选举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